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赣市市监局字〔2021〕2号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1年度 赣州市市场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市局经开区、蓉江新区分局，市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现将《2021年度赣州市市场监管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3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1年度赣州市市场监管工作要点

2021年全市市场监管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市场监管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按照全国、全省市场监管工作会议和市委五届十次全会部署安排，聚焦“争一流、作示范”目标和“五个作表率”要求，围绕“践行‘六者’使命、守住安全底线、服务发展大局、争创一流监管”的总体思路，筑牢“三大理念”，突出“五项重点”，坚持“五个着力”，切实为我市“三大战略”实施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

一、着力提升营商环境新高度

1. 优化市场准入环境。深入推进“一照含证”改革，稳步实施“先证后查”“自主声明”“公开承诺”，严格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落实网上办、容缺办、预约办等服务制度，用好“一网通办”平台功能，探索“窗口+手机+PC端”多渠道准入登记新模式，进一步提高企业准入便利化水平。推进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审批事项集中受理，优化和储备强化行政审批力量，缩短药品评审审批时限。积极承接省局新增下放的行政审批权限，确保接得住、办得好。推动电子证照跨层级、跨领域、多场景互通互认互用，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

2. 优化市场竞争环境。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全面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加大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

严厉打击市场混淆、虚假宣传、不正当有奖销售等违法行为。监督落实各项减费降费政策措施，减轻企业经营负担。畅通12315投诉举报服务热线，加强投诉举报数据信息分析研判，做好消费提示警示和消费维权受理、处理工作。推动成立市、县级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创新消费纠纷在线解决机制，鼓励线下实体店作出无理由退货承诺，倒逼市场主体公平竞争、诚信经营。

3. 优化企业经营环境。常态化开展“服务工业月活动”，积极组织“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质量技术帮扶巡回问诊”“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等活动，助推高质量发展。加强与金融机构协作，畅通股权、商标权、专利权质押、动产抵押、“赣知贷”“诚商信贷通”等多种融资渠道，进一步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加强“小个专”党建工作。

二、着力树立质量发展新标杆

4. 创建质量强市示范。开展井冈质量奖培育行动，优化市长质量奖评选工作。围绕培育“1+5+N”产业集群，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持续推进质量强市示范城市、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创建工作。强化标准支撑，加快稀土、家具、富硒等重点领域标准研制。开展对标达标专项提升行动，培育我市企业标准“领跑者”，提升企业标准化水平。培育发展团体标准，放开搞活企业标准，企业产品标准力争100%完成自我声明公开。推进“江西绿色生态”标准建设，完成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分中

心筹建。开展“绿色生态”认证，再建一批省级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再创一批绿色生态产品和服务。

5. **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深化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创建，争取设立中国（赣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围绕“两城两谷两带”主导产业，开展发明专利提质倍增三年行动。推进知识产权协同运用，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落实知识产权激励措施，切实发挥专利专项资金标杆引导作用。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分类建立商标品牌培育库，支持引导行业协会、社会团体申报、使用地理标志集体（证明）商标。强化赣南脐橙、赣南茶油等地理标志商标保护、运用，指导赣南蔬菜、赣南富硒农产品申报地理标志商标品牌。

6. **夯实质量技术基础。**协调推进检验检测、认证认可资源资质整合融合，加快组建全市综合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机构。稳步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试点。加快建设国家钨与稀土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打造全国一流全领域覆盖的“三全一前”产业计量测试服务体系。建成国家总局“稀土产品检测和溯源”重点实验室，省富硒产品质检中心通过资质认定并正式运行，申报国家富硒质检中心和省现代家具产业计量中心。于都纺织服装、石城鞋类质检中心力争通过省局验收，经开区新能源汽车、瑞金电线电缆、信丰数字电子质检中心加快筹建进度。

三、着力巩固“三大”安全新态势

7. **加强安全风险监测。**科学编制全市食品药品抽检计划。全年抽检食品（含食用农产品）达到4.3批次/千人以上（含农

业农村局、卫健委、海关等部门抽检任务), 四级(国家、省、市、县)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核查处置完成率达到100%, 核查处置按时完成率达到85%; 完成省级、市级药品抽检1550批次, 支持各县(市、区)开展县级抽检。锅炉、电梯定检率均保持在98%以上。加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数据统计分析, 建立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机制。

8. 强化安全隐患治理。加大市场监管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 坚持安全生产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推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风险等级管理常态化、全覆盖。盯紧婴辅食品、白酒等高风险食品和节令食品质量安全, 推进生产加工环节大米质量安全提升。开展食品经营环节“3+N”治理行动。持续开展长江禁捕打非断链专项行动。强化集采药品、麻醉药品等重点品种监管, 深化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清网”“清源”行动, 开展疫苗质量安全专项检查。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对重点特种设备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建立隐患台账“闭环”管理机制, 及时督促消除各类事故隐患; 加大特种设备(含气瓶)综合定检率、电梯责任保险率、应急救援平台电梯信息录入率“三率”工作力度; 继续办好特种设备专业技能竞赛活动。加强对自我声明承诺方式直接换证监督检查, 消除监管“空白死角”。组织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守护行动, 加大缺陷调查和产品召回力度, 开展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组织建筑材料、消防产品、汽车配件、危险化学用品和检测机构5大专项整治, 切实守护安全底线。

9. 提升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县）创建活动。扎实做好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考核验收工作，引导4个县（市、区）开展全省食品安全治理示范城市创建。实施食品安全提升工程，推进食品小作坊三年提升计划，力争创建省级优秀食品小作坊示范点103家。餐饮连锁企业“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达到50%以上。高质量完成重大餐饮安全保障任务。加快电梯应急救援处置平台和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持续开展放心消费示范单位创建，全市新增放心消费示范商圈（街区）15个、放心消费示范店300家以上。组织开展“12315”“食品安全宣传周”“消费品质量安全进社区、进校园、进乡镇”等主题宣传活动。

四、着力构建市场监管新体系

10. 推进综合执法改革。理顺市本级与中心城区五个分局执法事权，做实做细全市综合执法管理制度、考核评价等顶层设计，构建市场监管“大执法”格局。畅通市县两级沟通联系机制，提升综合执法改革成效。鼓励各地积极探索综合执法好做法、好经验，为改革创新提供鲜活源泉。

11. 完善市场监管机制。建立健全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机制。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执法监督和法治建设评价、案件评查等专项监督。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实行办案人员出庭应诉制，完善“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制度。完善“赣州智慧市场监管”平台功能应用，提高监管处置效能。推进信用监管体系建设，强化重点监管领域信用约束，在超市、加油站全面推开诚信计量承诺制度，适

时开展守信践诺专项检查。企业年报率稳定在85%以上。加快推进企业信用信息归集，新增数据总量同比增长25%以上。

12. 加大稽查执法力度。继续开展“春雷”“夏雨”“秋风”“冬雪”4大综合执法行动，适时开展若干专项执法行动。常态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组织“双打”行动，深入开展“两品一械（疫苗）”、知识产权、特种设备、计量认证等领域专项执法行动，线上线下同步查处传销、虚假广告、格式合同霸王条款以及教育、医疗、旅游、水电气和大宗商品等民生领域价格违法行为。

五、着力塑造市场监管新形象

13. 塑造忠诚干净新形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及关于市场监管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强化理论武装，筑牢忠诚本色。坚定不移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坚持正面引导，用好宣传阵地，讲好市场监管故事。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面推进党建“三化”建设，切实提升机关党的建设水平。强化党性和廉政教育，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筑牢“防线”。探索创新日常监督新形式，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守住“底线”。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常管常严，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14. 塑造务实担当新形象。履行牵头部门职责，全力支持纺织服装、青峰药谷、南康家具三大产业加快发展。牵头组团参加2021时尚深圳展，举办2021年赣浙纺织服装产业合作推介会，

推动“线上+线下”面辅料交易市场建设，组建赣州市纺织服装行业协会，力争全市纺织服装全产业链产值突破1000亿元。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协调推动市内外药企异地搬迁、设厂，支持药企产品上市，推动全市生物制药产业集聚发展。指导南康家具地理标志集体商标运用，推动产品质量提升，扩大知名度和美誉度。对标落实部门工作职责，做好市场监管领域保文保卫常态化工作。严格“赣溯源”平台使用管理，突出抓好冷链食品监管等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15. **塑造奋发有为新形象。**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捍卫全国文明单位荣誉。按照国家总局、省局部署，扎实开展全市系统“作风建设年”活动，深入推进“五型”市场监管部门建设。加强专业化、职业化执法人员队伍建设，精准化、高质量开展教育培训，制定全年干部培训教育计划，利用多种教育资源，创新方式方法，综合开展理论知识、专业知识、法律知识、专业技能等培训教育，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素质与能力。巩固基层规范化建设成效，继续支持基层强素质、提能力、优服务，力争达标基层分局占比85%以上。